

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7年12月20日在公司办公楼5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柯金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柯金土、许文瑛作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的股东代表监事，并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经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表决结果：

1、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柯金土

关联监事柯金土回避，同意2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许文瑛

关联监事许文瑛回避，同意2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2月21日